附件1：

**我院参评的捐赠奖学金评选奖项及要求**

**广东光大升学深造奖学金**

1.评选条件及标准：本科为中山大学的一年级硕士研究生。

具体标准如下：

（1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（2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（3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
（4）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
（5）**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积极参与科学研究，科研能力、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**；

（6）本科学校为中山大学；

（7）报考中山大学研究生并被录取。

2.评选名额及金额：硕士生3名；

奖励金额：硕士生10000元/人。